共青团中山大学委员会

团发〔2023〕107号



共青团中山大学委员会关于培育2022-2023年度标杆团委、样板团支部的决定

各二级单位团组织：

为表彰先进、树立典型，激励各级团组织向先进学习、向优秀看齐，共青团中山大学委员会按照《共青团中山大学委员会关于印发<中山大学标杆团委样板团支部培育方案>的通知》(团发[2023]55号)的相关要求，经各二级单位团组织申报、校团委组织评审、公示等环节，决定培育附属第五医院团委等10个单位为2022-2023年度标杆团委，培育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泌尿外科一团支部等50个单位2022-2023年度样板团支部。

希望各培育单位抓实团建工作，树立标杆模板，进一步细化建设方案，确定任务书、路线图、时间表和责任人，加强常态化跟踪指导，不断提升工作能力和水平。加强基层团支部、二级单位团委、校团委的沟通和协作，建立紧密的工作联系，实现三级联动，充分发挥各级团组织的优势，以点带面，形成合力，共同实现学校团建质量全面创优全面提升。

附件：1.2022-2023年度中山大学标杆团委培育名单

2.2022-2023年度中山大学样板团支部培育名单

共青团中山大学委员会

2023年7月4日